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处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因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北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石景山中关村科技园。原公司为北京分公司办公所购置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1、2202及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6号华亭嘉园C座2层204室的3套房产将形成闲置，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避免因闲置造成的资源浪费，公司拟将上述房产通过房产中介公司予以公开出售。拟转让价格分别为：1、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1处房产不低于680万元；2、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2处房产不低于1250万元；3、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6号华亭嘉园C座2层204室处房产不低于7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处置房产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事宜）。

本次拟处置北京分公司办公房产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拟处置房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处置的北京分公司办公房产为公司所有，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1、2202及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6号华亭嘉园C

座2层204室，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1（房产证号：X京房权证朝字第862750号），建筑面积为221.59m²，房屋性质为商品房，2009年购置，该资产账面原值4,056,238.18元，截至2016年8月31日，资产账面净值3,180,090.69元。

2、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2（房产证号：X京房权证朝字第862749号），建筑面积为405.10m²，房屋性质为商品房，2009年购置，该资产账面原值7,433,882.29元，截至2016年8月31日，资产账面净值5,828,163.40元。

3、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6号华亭嘉园C座2层204室（房产证号：X京房权证朝字第837191号），建筑面积为156.58m²，房屋性质为商品房，2010年购置，该资产账面原值3,514,829.56元，截至2016年8月31日，资产账面净值2,821,236.44元。

公司上述房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事项。

三、本次处置房产事项的方案及定价依据

1、交易方案

公司拟通过房产中介公司将上述3套房产予以公开出售，转让价格：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1处房产不低于680万元；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69号19层1单元2202处房产不低于1250万元；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6号华亭嘉园C座2层204室处房产不低于7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处置房产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2、定价依据

根据当地二手房市场的交易价格，协商确定。

四、本次处置房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处置北京分公司办公房产能够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更好地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预计产生收益约1000万元，若本次处置房产事项能够在2016年度内完成交易，将会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若本次处置房产事

项未能在 2016 年度内完成交易，将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拟处置房产事项，能够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更好地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处置房产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